

玄武区 2022 年政府预算草案说明

一、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1.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按照《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情况》(国发〔2014〕43 号)有关规定,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2021 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34.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2.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2.1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0.9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1.9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9.02 亿元。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内。

2. 2021 年全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情况。

2021 年,全区政府一般债务还本 2400 万元,付利息支出 7522 万元,发行费支出 60 万元。全区政府专项债务还本 17075 万元,付利息支出 3466 万元,发行费支出 10 万元。

3. 2022 年新增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目前,市尚未下达我区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因此本次预算草案中未安排新增债券相关支出。在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下达前,暂按 2021 年限额执行,政府债务限额仍为 34.3 亿元。

按照财政部关于将政府债券分类纳入预算管理的要求,如预算执行中,市向我区下达 2022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将按规定程序编制调整预算,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后安排支出。

二、转移支付说明

2021年，市对我区转移支付56.36亿元，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16.40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12.10亿元、专项转移支付4.3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39.94亿元，均为专项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175万元，均为专项转移支付。

以上数字为快报数，待市与我区办理结算后，数字仍将发生变化，我们将在2021年区级决算中予以反映。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按照中央、省市有关厉行节约精神，结合债务管控相关要求，进一步严格控制“三公”经费。2022年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754万元，较2020年预算数压减2.1%。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266万元，较上年增加6.8%；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301万元，较上年减少5.6%，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2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76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187万元，较上年减少7.7%。“三公”经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

四、预算绩效工作情况

2021年区财政全面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和，对78个部门整体、41个项目共计12.48亿元资金开展绩效评价，对3个部门整体、68个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开展“双监控”，区预算绩效管理“三年行动计划”全面收官。

2022年区财政将坚持改革创新，向绩效管理要财力，建立

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加快建设现代财政制度，做到花钱要问效，有效多安排，低效多压减，无效要问责。